榆林市长城资源重要点段监控平台建设（三期）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人（全称）：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榆林市文物广电局）

供应商（全称）：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市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榆林市长城资源重要点段监控平台建设（三期）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榆林市长城沿线；

3. 项目内容：长城是中华民族的精神文明象征，是国之大器，为了更好的全面的保护长城，提升长城保护力度，将对长城重要点段实施24小时全天候监控，经我局党组研究决定，拟实施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榆林市长城资源重要点段监控平台建设（三期）服务项目。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澄清、成交通知书；

2. 相关服务建议书；

3. 附录，即：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备忘录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签约金额

签约金额（大写）：**叁佰玖拾叁万伍仟元整**（¥ 3935000.00）。合同签订金额为含税金额。增值税税率为 6 %，不含税金额3712264.15元，增值税税额为222735.85元。

合同单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供应商（成交人）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四、结算方式：

（1）结算单位：由采购人以人民币以银行转账方式结算，在付款前，供应商必须开具含税发票给采购人。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款的50%（首付款），**大写：壹佰玖拾陆万柒仟伍佰元整（¥1967500.00）**，项目服务期到2026年底支付合同价款的25%（中期款），**大写：玖拾捌万叁仟柒佰伍拾元整（¥983750.00）**，项目服务期满完成验收工作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5%（尾款），**大写：玖拾捌万叁仟柒佰伍拾元整（¥983750.00）**。

五、期限

1. 服务期： 一年 。

2. 服务延续条款：若服务期届满，供应商须确保视频服务不间断，最长期限不超过2个月。

六、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七、内容及要求：

即服务内容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所指明的，或者与本合同所指明的服务内容相一致。

八、项目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九、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投标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供应商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供应商承但。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二、在发生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应对措施和解决办法。

十三、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四、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五、其他（在合同中具体明确）

十六、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6 年 8 月 5 日。

2. 订立地点：陕西省榆林市 。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榆林市长城资源重要点段监控平台建设（三期）服务项目
采购合同签字页

采购人：榆林市文化和旅游局（榆林市文物广电局）（盖章）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青山路1号

邮政编码：719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建行榆林西人民路支行

账号：61001696611058000333

电话：0912-3891920

电子邮箱：/

供应商：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市分公司（盖章）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太昌路7号

邮政编码：719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新建南路支行

账号：61001690031052506980

电话：0912-3455000

电子邮箱：/

合同附件一、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中涉及长城遗址位于陕西省榆林市境内，主要包含秦、明、隋长城遗址，范围横跨榆林市榆阳区，神木市，府谷县，定边县，靖边县，横山区六区县。由东北至西南方向，由三个年代组成（秦、明、隋）总长约为1503.52km。榆阳区已有42处长城遗址完成安防保护建设。战国秦长城在榆林境内途经神木、榆阳、横山、靖边四个县市区，全长357615.9米；隋长城分布在神木、定边、靖边三个县市，全长18394米；明长城即“九边重镇”延绥镇长城，东北连接内蒙古自治区和山西省境内长城，西南连接宁夏回族自治区和甘肃省境内长城，在榆林境内东起府谷县墙头村，经神木市、榆阳区、横山区、靖边县，西出定边县马圈梁与宁夏境内长城连接，大边长554787.7米、二边长572722米、小计1127509.7米。因此本项目采购针对长城遗址及长城重点营堡进行视频监控服务。

榆林市长城遗址面临的风险：

1、破坏、盗掘：长城遗址可能受到非法破坏、盗掘的威胁，这可能导致遗址受损。

2、旅游压力：长城遗址是榆林重要的旅游景点之一，大量游客的涌入可能导致长城遗址的物理损害，如踩踏和涂鸦。

3、城市发展：随着城市的扩张和建设，长城周边地区可能面临土地开发和城市化的威胁。这可能导致长城遗址被破坏或被挤压在城市基础设施之间。

4、自然破坏：气候变化、风蚀、雨水侵蚀等自然因素可能对长城遗址造成损害。这些因素可以导致长城砖石的磨损和腐蚀。

榆林市长城遗址保护要实现的目标：

1、文化遗产保护：榆林长城是中国乃至世界重要的文化遗产之一，具有千年历史。安防措施可以帮助防止非法盗掘、损坏，确保这一珍贵的历史遗址得以长期保存。

2、预防犯罪：长城遗址可能成为破坏和涂鸦的目标。通过安防实施，可以减少犯罪行为的机会，提高长城及其周边地区的安全性。

3、游客管理：榆林长城吸引了大量游客，游客流量管理是关键。安防措施可以帮助规范游客行为，防止踩踏和其他对遗址的损害。

4、防范自然灾害：长城所在地区可能受到自然灾害的威胁，如风蚀、雨水侵蚀和地震。安防措施可以监测到长城的完整状况，以及采取预防措施，减少自然灾害对长城的影响。

5、维护周边环境：保护长城不仅包括遗址本身，还包括周边环境的维护，以保持其自然美丽和历史背景。安防措施可以帮助防止周边地区的不法建设和环境破坏。

6、智能化告警：当有人员破坏行为时，通过前端设备采取拍摄视频并利用算法行为分析进行识别判定从而进行报警，当有任何工程车辆进入时，同时进行报警。从而提醒安防人员进行防护，达到对长城遗址全方位进行监管。以提高市文物局对下辖区域长城遗址安全监管整态势的掌控。同时全面提高长城保护管理工作水平。深入挖掘长城的科学、文化、艺术价值，推动长城保护研究与利用成果共享，让长城成为新时代传承中华文明、宣传中国形象、彰显文化自信、推动榆林高质量发展的靓丽名片。

2.采购内容

2.1 服务内容

本项目主要采购长城遗址和重点营堡的视频监控服务，对长城遗址和重点营堡区域进行全天候24小时不间断视频监控。本次采用视频监测服务和配套巡检建模服务，前端监测点所需的摄像机、摄像机挂载载体、网络传输、电力供应、电力保障等均有供应商自行解决提供。

序号	服务类型	服务功能说明	服务年限（年）	数量
1	监控功能服务	1、摄像机设备:400万激光云台网络摄像机 2、视屏画面录像存储 3、平台智能算法，自动告警	1	113

2	传输链路服务	传输链路:摄像机侧配置10M互联网专线，保证公网IP远程接入，数据安全稳定可靠。实现远端实时可视可控管理。	1	113
3	运行维护服务	1、摄像机维护界面:对摄像机及配套设备进行巡检及安全性检查，包括上站查看、清洁机体，故障维修等内容 2、服务费用含人工、车辆、油料等费用 3、承诺 7*24 小时快速响应	1	113
4	电力配套服务	1、保障市电引入、电池备电、油机发电 2、设备功率预估0.075KW 3、7*24 小时电力不间断供应	1	113
5	站址使用服务（高点位租赁）	1、高度:挂载高度在30米左右 2、监控画面无遮挡，视角广阔	1	113

2.2 各区县监管需求点

2.2.1 府谷县长城遗址及重点营堡监管需求

府谷县长城遗址监管需求：麻镇段、太平沟段、玉则塢段、城峁村长城段部署视频监控采集7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区域的全覆盖式监控服务。

府谷县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监管需求：黄甫川堡、清水营、木瓜园堡、孤山堡、东村堡、镇羌堡部署视频监控采集6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的全覆盖式监控服务。

序号	监控区域	重点监测点位	站址经度	站址纬度
1	府谷县长城遗址	麻镇段	111.057756	39.37447
2		太平沟段	110.844357	39.253818
3		玉则塢段1	110.763934	39.171633
4		玉则塢段2	110.738217	39.160618
5		玉则塢段3	110.737014	39.143218
6		玉则塢段4	110.707995	39.139654
7		城峁村长城段	110.647259	39.086647
1	府谷县重点营	黄甫川堡	111.099771	39.282744

2	堡	清水营堡	111.061868	39.25056
3		木瓜园堡	110.957035	39.182365
4		孤山堡	110.904538	39.075862
5		东村堡	110.727582	39.082133
6		镇羌堡	110.723827	39.064441

2.2.2 神木市长城遗址及重点营堡监管需求

神木市长城遗址监管需求：（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秦隋长城神木段遗址、石则塄2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石则塄4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石则塄5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石则塄6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石则塄7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石则塄9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石则塄11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石则塄13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部署视频监控采集22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区域的全覆盖式监控服务。

神木市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监管需求：神木营—麟州故城(杨家城)、神木营—东山旧城、神木营—神木县城、永兴堡、大柏油堡、柏林堡、高家堡部署视频监控采集6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的全覆盖式监控服务，其中神木营—东山旧城、神木营—神木县城共用一个前端视频采集设备点位。

序号	监控区域	重点监测点位	站址经度	站址纬度
1	神木市长城遗址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1	110.377877	39.326612
2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2	110.382826	39.303259
3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3	110.383872	39.270792
4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4	110.406998	39.244972
5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5	110.397825	39.224431
6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6	110.396362	39.156353
7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7	110.421662	39.139565
8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8	110.434521	39.115605
9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9	110.448707	110.448707
10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10	110.439366	39.059162

11		（秦）贾家畔村-碾房湾村长城11	110.414119	39.018875
12		秦隋长城神木段1	110.411885	38.932626
13		秦隋长城神木段2	110.438991	38.872367
14		秦隋长城神木段3	110.44066	38.84426
15		石则塄2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	110.495151	38.964472
16		石则塄4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	110.459462	38.931486
17		石则塄5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	110.487221	38.889417
18		石则塄6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	110.505795	38.874121
19		石则塄7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	110.492864	38.853128
20		石则塄9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	110.461658	38.831955
21		石则塄11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	110.460795	38.811054
22		石则塄13号敌台至官地梁敌台段	110.38318	38.669749
1	神木重点营堡	永兴堡	110.601037	38.964229
2		神木县城、东山旧城	110.511946	38.823025
3		大柏油堡	110.426966	38.723564
4		柏林堡	110.412704	38.668453
5		高家堡	110.293654	38.552249
6		麟州故城(杨家城)	110.487032	38.947088

2.2.3 榆阳区长城遗址及重点营堡监管需求

榆阳区长城遗址监管需求：卫城城墙、凌霄塔、大街六楼段部署视频监控采集3处完成对榆阳区的老牌景点的补充监控服务。

榆阳区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监管需求：建安堡、双山堡、常乐堡、常乐旧堡、归德堡、鱼河堡、保宁堡部署视频监控采集7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的监控服务。

序号	监控区域	重点监测点位	站址经度	站址纬度
1	榆阳区长城遗址	卫城城墙	109.750725	38.300769
2		大街六楼	109.756382	38.289127
3		凌霄塔	109.762819	38.283523
1	榆阳区重点营堡	保宁堡	109.607632	38.24481
2		归德堡	109.775185	38.142315
3		常乐堡	109.850718	38.393087
4		常乐旧堡	109.924447	38.355477
5		双山堡	110.022791	38.416442
6		鱼河堡	109.850684	37.995811

7		建安堡	110.164303	38.495289

2.2.4 横山区长城遗址及重点营堡监管需求

横山区区域长城遗址监管需求：02龙泉墩村至双河村段、横山波罗沙界沟村、04康梁村敌台至邵小滩村段、06创业村至边墙壕村段长城、7创业村至边墙壕村段长城、横山高速公路入口、横山县职教中心南、横山县职教中心北、05李家洼至高家峁段、秦长城段省道204段、08高峰村邵梁至曹阳湾石庙梁长城、09-杜羊圈村至龙池峁长城、横山水掌部署高点监视频采集24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区域的覆盖式监控服务。

横山区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监管需求：平邑堡、响水堡、波罗堡、怀远堡、威武堡部署视频监控采集5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的覆盖式监控服务。

序号	监控区域	重点监测点位	站址经度	站址纬度
1	横山区长城遗址	02龙泉墩村至双河村段1	109.510104	38.174478
2		02龙泉墩村至双河村段2	109.486339	38.1341
3		横山波罗沙界沟村	109.416385	38.089281
4		04康梁村敌台至邵小滩村段1	109.458199	38.187771
5		04康梁村敌台至邵小滩村段2	109.433483	38.180177
6		06创业村至边墙壕村段长城	109.348778	38.045499
7		7创业村至边墙壕村段长城	109.305877	38.049352
8		横山高速公路入口	109.274607	38.03346
9		横山县职教中心南	109.290513	38.011316
10		横山县职教中心北	109.28681	37.983973
11		05李家洼至高家峁段	109.25928	37.96832
12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1	109.25123	37.93397
13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2	109.258383	37.913033
14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3	109.228568	37.891092
15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4	109.221085	37.828858
16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5	109.188154	37.774535
17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6	109.157449	37.741933
18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7	109.145304	37.716054

19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8	109.131212	37.676515
20		秦长城段省道204段9	109.098387	37.708627
21		08高峰村邵梁至曹阳湾石庙梁长城1	109.212406	37.921706
22		08高峰村邵梁至曹阳湾石庙梁长城2	109.203081	37.894383
23		09-杜羊圈村至龙池峁长城	109.163277	37.849541
24		横山水掌	109.13649	37.832843
1	横山区重点营堡	威武堡	109.20197	37.803518
2		怀远堡	109.289111	37.963636
3		波罗堡	109.435769	38.058827
4		平邑堡	109.563446	38.127692
5		响水堡	109.678666	38.032222

2.2.5 靖边县长城遗址及重点营堡监管需求

靖边县长城遗址监管需求：镇靖-龙州-杨桥畔段部署视频监控采集9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区域的覆盖式监控服务。

靖边县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监管需求：靖边营、龙州堡、镇靖堡、镇罗堡、清平（坪）堡部署视频监控采集5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的覆盖式监控服务。

序号	监控区域	重点监测点位	站址经度	站址纬度
1	靖边县长城遗址	镇靖-龙州-杨桥畔1	109.02477	37.611339
2		镇靖-龙州-杨桥畔2	109.054107	37.601186
3		镇靖-龙州-杨桥畔3	109.036037	37.578975
4		镇靖-龙州-杨桥畔4	109.006347	37.586207
5		镇靖-龙州-杨桥畔5	108.931669	37.52938
6		镇靖-龙州-杨桥畔6	108.893098	37.53266
7		镇靖-龙州-杨桥畔7	108.87156	37.538929
8		镇靖-龙州-杨桥畔8	108.812824	37.536443
9		镇靖-龙州-杨桥畔9	108.793472	37.5175
1	靖边县重点营堡	清坪堡	109.14508	37.611474
2		龙州堡	108.988579	37.52758
3		镇罗堡	108.770413	37.391223
4		靖边营	108.672456	37.267814
5		镇靖堡	108.799594	37.52143

2.2.6 定边县长城遗址及重点营堡监管需求

定边县长城遗址监管需求：明长城：地理位:定边街道办事处、定边县出口西北500米、硫化碱北（体育场东）、盐场堡至郝滩部署视频监控采集15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区域的覆盖式监控服务。

定边县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监管需求：安边营、新安边营、砖井堡、盐场堡部署视频监控采集4处完成对长城遗址重点营堡的覆盖式监控服务。

序号	监控区域	重点监测点位	站址经度	站址纬度
1	定边县长城遗址	明长城：地理位:定边街道办事处	107.571084	37.656915
2		定边县出口西北500米	107.59104	37.639823
3		硫化碱北（体育场东）	107.587366	37.617759
4		盐场堡至郝滩1	107.599369	37.559749
5		盐场堡至郝滩2	107.613354	37.530895
6		盐场堡至郝滩3	107.641672	37.533098
7		盐场堡至郝滩4	107.692878	37.541199
8		盐场堡至郝滩5	107.724315	37.546162
9		盐场堡至郝滩6	107.754017	37.550155
10		盐场堡至郝滩7	107.850104	37.54384
11		盐场堡至郝滩8	107.884417	37.525585
12		盐场堡至郝滩9	107.955533	37.539094
13		盐场堡至郝滩10	108.032155	37.538115
14		盐场堡至郝滩11	108.196527	37.410404
15		盐场堡至郝滩12	108.216025	37.390747
1	定边县重点营堡	盐场堡	107.520999	37.671236
2		砖井堡	107.805331	37.525362
3		安边营	108.066815	37.532058
4		新安边堡	108.031758	37.169649

3. 商务要求

1. 服务期及地点

1.1本项目服务期：一年。

1.2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在项目服务期，严格遵守榆林市长城保护相关管理办法，不得对长城遗址、营堡及保护区造成二次破坏。

2. 付款方式：

2.1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0%（首付款），项目服务期到2026年底支付合同价款的25%（中期款），项目服务期满并完成验收工作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5%（尾款）。

2.2中标供应商应随时向采购人使用部门单位报告项目执行进展情况。

3.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设备是通过正常渠道获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其有关知识产权、技术、专利、检验、商务等均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供应商必须承担因所供设备而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3.2供应商必须提供合法的设备挂载平台所属权证明资料以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3.3服务期为：1年。若供应商承诺服务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要求，按其承诺执行。

3.4供应商承诺的服务期起始时间为验收合格之日。

3.5服务期内，供应商负责维修，承担包括设备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厂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3.6供应商必须有完善的运维服务体系，提供7*24小时服务(包含电话支持服务远程支持服务)。

3.7服务期内应每周进行对台账信息、运行记录和运行报告进行汇总并提交。

3.8服务出现问题后需在2小时内专业技术人员携带专业检修设备到达现场，并第一时间保障摄像机稳定运行，网络电力畅通。

4.验收

4.1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4.2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并向采购人提交所有资料，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

4.3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 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相关法律责任，如出现违规行为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执行。

CHINA TOWER 中国铁塔

合同附件二、 商务要求

1.服务期及地点

1.本项目服务期：一年。

1.3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在项目服务期，严格遵守榆林市长城保护相关管理办法，不得对长城遗址、营堡及保护区造成二次破坏。

2.付款方式：

2.1支付方式：

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50%（首付款），项目服务期到2026年底支付合同价款的25%（中期款），项目服务期满并完成验收工作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25%（尾款）。

2.2中标供应商应随时向采购人使用部门单位报告项目执行进展情况。

3.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供的设备是通过正常渠道获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其有关知识产权、技术、专利、检验、商务等均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法规；供应商必须承担因所供设备而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

3.2供应商必须提供合法的设备挂载平台所属权证明资料以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3.3服务期为：1年。若供应商承诺服务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要求，按其承诺执行。

3.4供应商承诺的服务期起始时间为验收合格之日。

3.5服务期内，供应商负责维修，承担包括设备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厂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3.6供应商必须有完善的运维服务体系，提供7*24小时服务(包含电话支持服务远程支持服务)。

3.7服务期内应每周进行对台账信息、运行记录和运行报告进行汇总并提交。

3.8服务出现问题后需在2小时内专业技术人员携带专业检修设备到达现场，并第一时间保障摄像机稳定运行，网络电力畅通。

4.验收

4.1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验收，验收依据为合同文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4.2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并向采购人提交所有资料，以便使用单位日后管理和维护。

4.3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内容的真实性负相关法律责任，如出现违规行为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执行。